

杭州东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基本情况

杭州东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18年4月11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已于4月1日以书面、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公司现有董事5人,实际出席会议5人。会议由曾善平主持,本次会议的会议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议案审议及表决情况

(一)审议通过《总经理 2017 年工作报告》。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2017年度总经理工作情况予以汇报。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数 5 票；反对票数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需要回避表决。

(二) 审议通过《董事会 2017 年工作报告》，并提交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董事会 2017 年度工作情况。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数 5 票；反对票数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需要回避表决。

(三) 审议通过《2017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并提交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议案内容：

该议案内容已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2017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18-018）及《2017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18-019）。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数 5 票；反对票数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需要回避表决。

(四) 审议通过《2017 年财务决算报告及 2018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并提交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及 2018 年度财务预算情况予以汇报。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数 5 票；反对票数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需要回避表决。

(五)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并提交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议案内容：

本由于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公司改聘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机构。聘用期以来，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遵照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履行职责，完成了公司审计工作。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建议继续聘请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18 年度公司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聘期一年。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数 5 票；反对票数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需要回避表决。

(六) 审议通过《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并提交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议案内容：

考虑到公司正在进行股票定向发行的过程中，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权益分派业务指南（试行）》规定：“挂牌公司近期如有股票发行等业务的，应当综合考虑该业务与权益分派业务的衔接，在具体操作时应当完成一项业务后再开始另一项，两

种以上业务不应并行。”为不影响股票定向发行的进度，综合考虑公司资本充足水平，促进公司正常经营和发展，公司 2017 年度不进行现金红利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公司 2017 年可供分配的利润为 19,141,168.18 元，加以前年度未分配利润 30,783,259.15 元，至 2017 年末剩余累计可供分配的利润为 49,924,427.33 元，留待以后分配。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数 5 票；反对票数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需要回避表决。

(七) 审议通过《关于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准备的议案》，并提交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议案内容：

该议案内容已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杭州东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20）。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数 5 票；反对票数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需要回避表决。

(八) 审议通过《关于免去曾善平先生总经理职务并任命黄伟先生为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该议案内容已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杭州东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变动公告》（公告编号：2018-021）。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数 3 票；反对票数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因曾善平先生和黄伟先生分别担任董事长和董事，需回避表决。

(九) 审议通过《关于增加经营范围的议案》，并提交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议案内容：

经营范围拟增加“货物进出口或技术进出口”，修改后的经营范围为：服务：增值电信业务，计算机软、硬件、电子产品、通信设备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成果转让；批发、零售：电子计算机配件，电子产品，通信设备；货物进出口或技术进出口；其他无需报经审批的一切合法项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已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杭州东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经营范围并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8-022）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数 5 票；反对票数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需要回避表决。

(十) 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并提交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议案内容：

因公司拟增加经营范围，《公司章程》第二章第十一条拟在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增加经营范围的议案》后作相应修改。

原章程内容	修改后的章程内容
<p>第二章 第十一条</p> <p>公司的经营范围为：服务：增值电信业务，计算机软、硬件、电子产品、通信设备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成果转让；批发、零售：电子计算机配件，电子产品，通信设备；其他无需报经审批的一切合法项目。以公司登记机关核定的经营范围为准。</p>	<p>第二章 第十一条</p> <p>公司的经营范围为：服务：增值电信业务，计算机软、硬件、电子产品、通信设备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成果转让；批发、零售：电子计算机配件，电子产品，通信设备；货物进出口或技术进出口；其他无需报经审批的一切合法项目。以公司登记机关核定的经营范围为准。</p>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数 5 票；反对票数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需要回避表决。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定期报告中收入明细分类的议案》，并提交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议案内容：

公司自 2014 年 1 月 24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以来，其中主营业务收入分为：产品销售、技术服务和其他收入。拟对定期报告中收入明细分类进行调整，调整为：行业信息化解决方案、应用运营服务、商品贸易业务和其他业务。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数 5 票；反对票数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需要回避表决。

(十二) 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该议案内容已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杭州东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公告编号：2018-023）。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数 5 票；反对票数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需要回避表决。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计划于 2018 年 5 月 3 日召开杭州东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数 5 票；反对票数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需要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目录

《杭州东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杭州东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 年 4 月 13 日